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杨翼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相关职责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杨翼飞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，具备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，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关于证券事务代表任职资格条件的规定。杨翼飞女士简历见附件。

杨翼飞女士联系方式如下：

电话：021-67103042

传真：021-57401222

电子邮箱：yangyifei@zhezhong.com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苍工路368号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柘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

附件:杨翼飞女士简历

杨翼飞,1994年出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。华东政法大学法学硕士,持有深交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证明、法律职业资格证、证券从业资格证、基金从业资格证,中级经济师,人力资源管理师。2019年9月起担任公司法务经理至今。

截止至本公告日,杨翼飞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,与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经查询,杨翼飞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“失信被执行人”,其任职资格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